

济南市莱芜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莱芜应急字〔2022〕45号

济南市莱芜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济南市莱芜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功能区管委会，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区直各企事业单位：

《济南市莱芜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经区政府第5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并经区政府同意，由我局负责印发。现将《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领域、本部门实际工作，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济南市莱芜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济南市莱芜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6月22日

济南市莱芜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2022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面临风险与应急管理现状

第一节 风险分析

第二节 应急管理现状

第二章 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第一节 面临机遇

第二节 面临挑战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第四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完善健全应急管理组织体系

第二节 完善构建风险防范化解体系

第三节 完善应急管理保障体系

第四节 完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

第五节 提升防御风险灾害能力

第六节 提升应急管理创新能力

第七节 提升应急产业发展能力

第八节 提升基层应急保障能力

第九节 提升公众安全意识与应急能力

第五章 重大工程

- 第一节 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
- 第二节 区级应急管理指挥中心和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
- 第三节 森林防灭火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工程
- 第四节 风险监测预警中心工程
- 第五节 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建设工程
- 第六节 救援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 第七节 应急管理科普基地建设工程

第六章 实施保障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 第二节 强化政策支持
- 第三节 加快人才培养
- 第四节 健全资金保障
- 第五节 加强绩效评估

为提高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重大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保障能力和水平，维护城乡安全稳定运行，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济南市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实施意见》（济政办字〔2021〕15号）、《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莱芜区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济南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济应急发〔2022〕4号）、《莱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莱芜政发〔2021〕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莱芜区实际，制定本规划，本规划是对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两大领域“十四五”期间的工作目标及任务的具体规划。

第一章 面临风险与应急管理现状

第一节 风险分析

莱芜区，隶属于山东省济南市，地处山东省中部，泰山东麓，地质构造受鲁中纬向构造及鲁西旋卷构造控制，气候属于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辖15街镇，862个行政村居，1个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个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省级农高区），1个省级旅游度假区，总面积1739平方公里，户籍人口105万（含莱芜高新区）。

随着深入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深入实施“强省会”战略，争当省会建设发展“排头兵”，加快打造黄河流域先进制造业中心和省会城市

副中心，莱芜区安全需求持续上升。区域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和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全区人口、产业、资源、信息、交通和基础设施高度集中，城市体量不断增加，重工业发达、钢铁冶金、涉氨制冷、物流等迅速发展，交通路网建设速度加快，河流水系发达，安全风险不断积聚。随着新材料、新能源和新工艺的广泛应用，新产业、新业态和新领域大量涌现，事故灾难、自然灾害等风险交织叠加，安全发展面临重大挑战。

（一）自然灾害

1. 干旱灾害。受地理位置及季风气候影响，我区旱灾多发在春、秋季，时有春夏连旱。莱芜有“十年九春旱”之说，季节旱发生频繁，春旱机率最高。山区土层瘠薄，土壤持水能力低，水土流失严重，加之山区水源不足，农田灌溉条件差，发生旱灾几率较大。

2. 洪涝灾害。莱芜区属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境内大汶河、嬴汶河等众多河流经过，多年平均降水量 731.6 毫米，降水大部分集中于汛期 6~9 月，局部性暴雨时有发生，且呈现突发性强、产生径流快、降水时间集中等特点。加之山地丘岭多，地势落差大，在极端灾害天气情况下，极易形成洪涝灾害，危及部分村庄、农田及地下空间设施的安全。

3. 地震灾害。莱芜区位于我国东部最大的地震构造带——郯庐强震带的西侧，地震基本烈度为 7 度，处于莱芜区—新泰 6.5 级潜在震源区，境内分布有莱芜断裂、铜冶店——孙祖断裂、禹王山断裂、莲花山断裂等断裂，其中东部和北部

的铜冶店——孙祖断裂就是郯庐大断裂的一个分支，地震地质构造复杂。莱芜区存在大量铁矿、煤矿等采空区，历史上多次发生矿震。根据专家研判，存在发生5级左右地震的危险，可能遭受地震烈度七度或稍高地震灾害破坏的危险，下一步仍有发生地震和矿震的可能，防震减灾任务十分繁重。

4. 地质灾害。我区属中低山、丘陵区，地形起伏大，风化剥蚀程度高，岩土体坡度陡、稳定性差，区域性岩溶发育，地质灾害易发、多发，种类以岩溶塌陷、崩塌、滑坡、泥石流为主，其中，岩溶塌陷地质灾害主要分布在中西部，崩塌、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主要分布在南部及北部山区。

5. 森林火灾。本区境内森林植被茂密，现有林地面积93万亩，森林覆盖率29.6%，林业产值达15.7亿元。有12个重点街镇，华山、吉山、马鞍山3处国有林场，我区各街镇、林场重点林区155处，有集体墓地177处，庙宇45处。重点林区周边散坟头2155座，其中林区内散坟头1044座。林区多种生产经营活动和森林旅游人员不断增加，现有区级森林消防队员170人，街镇森林消防中队队员135人，护林员652人，森林消防专业队伍相对不足，森林防灭火形势越来越严峻。

（二）事故灾难

1. 危险化学品事故风险。全区拥有化工园区1个，危险化学品企业156家，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11处，危险化工生产过程复杂多样，涉及的物料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种类繁多，一旦发生事故，往往以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等

方式出现，波及范围广、破坏性强、人员伤亡大。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多，危险化学品事故风险多。

2. 非煤矿山事故风险。我区境内现有生产地下非煤矿山 8 座（其中市直管 2 座，区直管 6 座），被省应急厅确定为全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重点县。地下非煤矿山“通风防火、提升运输、防治水、采空区充填”四个关键环节存在较大安全风险。此外，衰老矿井逐年增多，一旦井下发生险情，撤人时间长、难度大。目前 6 座区直管非煤地下矿山中，水文地质条件中等及以上的矿山 4 座，并且随着开采深度的逐渐增加，高应力、高地温、高渗透压及开采扰动带来的“三高一扰动”问题将日益突出。

3. 火灾事故风险。我区高层建筑、地下建筑、综合楼宇逐年增多，医院、学校人员密集，一旦发生火灾，易造成群死群伤重大事故。此外，城市老旧社区、城中村、“三合一”场所等火灾风险大。电路老化、电动自行车充电不规范等问题日益凸显，成为火灾事故的主要诱因。

4. 交通事故风险。随着人流、物流、车流不断增加，加之域内铁路运输量少，主要依靠陆路运输，我区道路交通事故风险加大，车站客、货运量逐渐增加，安全保障任务重，道路交通安全形势依然严峻。

5. 建筑施工事故风险。随着我区经济实力的迅速提高和科技文化的快速发展，建筑施工行业发展速度迅猛提高，触电、物体打击、高处坠落、施工机具伤害等生产安全事故风险增加。

6. 特种设备安全事故风险。我区使用登记特种设备数量，随着电梯、起重机械、游乐设施、气瓶、移动式压力容器、场（厂）内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数量增加，特种设备安全事故风险防控形势严峻。

7. 金属冶炼事故风险。辖区内冶金企业 3 家，其中 2 家是特大型企业，涉及人员多，工艺流程长，高温、煤气、粉尘等危险源多，金属冶炼事故风险高。

8. 城市生命线风险。我区旅游资源较为丰富，安全风险较大。城市管网、道路交通以及燃气、热力、供水、排水、电力、通讯等重要基础设施运行负荷大，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风险陡增。

第二节 应急管理现状

（一）安全生产工作取得新进展

1. 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进一步健全。建立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责任体系，制定出台《济南市莱芜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莱芜区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等一系列文件，正确处理安全与发展的关系，通过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企业进行挂牌督办等制度，强力推进了各项安全生产工作落实。

2. 重点领域综合治理取得实效。全面推进公路交通安全系统建设，基本实现辖区内国省道重点路段的全程监控无缝覆盖。持续开展以起重机械、高大模板支撑体系、深基坑等

重大危险源为重点的施工现场安全专项治理。完善“行政监管+社会监督+媒体助力+行业自律+游客自觉”五位一体的旅游安全、旅游市场监管新模式。特种设备定期检验率保持在100%，电梯困人应急救援平均到达时间比国家规定的提前近20分钟。民用爆炸物品领域建立了从严审查、逢疑必查、常态核查机制，推广使用电子雷管新技术。

3. 高危行业安全监管能力不断提高。一是矿山转型升级取得重大进展，在全省创建首家“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非煤矿山示范企业，并在全行业进行推广且成效显著。二是风险管控工作有序推进，截至2020年12月底，5家企业的11处重大危险源均接入山东省危险化学品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三是利用科技手段，将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企业全部接入视频会议室，实现了应急指挥与应急响应的快速对接；四是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深度融合，信息化建设取得突破。五是信息化监督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基本完成了安全生产“智慧安监”信息系统工程暨“一网双控”体系建设，已完成对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钢铁冶金及重点工商贸企业的监控。六是城市整体防震减灾能力有效提升。七是涉氨制冷专项整治效果明显，本质安全明显提升。

（二）应急管理体系初步建成

1. 应急预防体系逐步完善。突出预防为主，坚持把推行“网格化实名制”管理与构建双重预防机制同步部署、同步加强、同步推动，加快企业基础信息录入，逐企填报安全生

产隐患。全区所有规模以上工矿商贸企业建立起双重预防体系并有效运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登记注册企业 451 家，辨识风险点 21084 个，排查各类安全隐患 22417 条。同时做好应急准备，完善各项应急预案，按照“定人、定物、定位、定装备”要求，流程再造编制“一张纸预案”，基本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多层次、广覆盖、衔接配套的应急预案体系。深入推进防汛抗旱、森林火灾、地震救援、危险化学品事故救援、大型商业综合体灭火救援、矿山应急救援等预案演练，实战性和针对性明显增强。

2. 应急管理工作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完善预警信息发布制度，制定了《突发事件信息管理办法》，将突发事件信息管理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规范处置工作，出台了《济南市莱芜区关于进一步规范突发事件现场处置工作的指导意见》，为依法、科学、及时、有效开展突发事件防范处置工作提供了依据。物资保障、通信保障、交通运输保障、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等应急保障能力不断增强。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执法规范化建设，编制印发了《安全生产执法标准化管理规范》。采取“一站式”行政审批模式，坚持“四减”原则（减材料、减证明、减时限、减环节），提升了服务质量。

3. 应急宣传教育培训不断深入。制定应急教育培训计划，持续开展“万名从业人员大培训”和“大学习、大培训、大考核”专项行动工作。结合“安全生产月”“119 消防宣传月”“防灾减灾日”，开展应急管理主题宣传活动。开展多种形式宣传，先后编印并免费发放《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

年行动微课堂-特种作业常见问题解答》《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微课堂-安全知识手册》《关于加强冬春安全生产防范的一封信》等宣传材料。利用“三微一端”和官方网站媒体，建立网络宣传教育发布平台。积极开展“五进”工作，联合组建应急广播平台。

4. 发挥协会作用，探索建立莱芜区安全生产协会，强化专家队伍建设，充分发挥行业优势，为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了技术支持。

（三）防灾减灾能力不断提高

1. 防灾减灾制度更加健全。修订完善了《济南市莱芜区防汛应急预案》《济南市莱芜区地质灾害防治方案》《济南市莱芜区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等多灾种应急预案。对区直各相关部门的指挥体系、灾害预警响应、信息报告发布、应急响应、灾后救助与恢复重建、保障措施、监督管理等工作作出正确的指导。印发了《济南市莱芜区自然灾害风险会商评估工作制度》，指导开展灾害风险会商工作。

2. 防灾减灾救灾机制体制不断完善。对全区 21 个相关部门、3 个功能区，15 个镇街减灾救灾工作体制机制和职责进行了全面摸底和梳理，健全灾害管理体制、完善会商研判等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机制、全面提升综合减灾能力和应急保障能力。为评估灾害风险形势，提出有针对性的防范应对措施，成立莱芜区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莱芜区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及办公室工作细则》。督促各街道（镇）成立防震减灾领导小组规范工作指挥协调机构。

3. 综合减灾示范创建工作不断深入。以徐家河社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工作为标杆，以镇街、社区应急消防站为核心的安全社区智慧减灾“五位一体”工作模式得到普遍认同。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已命名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1 个，基层防灾减灾能力得到提高。

第二章 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第一节 面临机遇

（一）安全和发展双轮驱动

“十四五”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年，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为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了根本保证，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为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了重大机遇，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应急管理跨越式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发展和安全互为条件，彼此支撑。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安全的保障。只有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才能筑牢国家繁荣富强、人民幸福安康、社会和谐稳定的物质基础。忽视安全的发展是存在隐患的，是基础薄弱的，是不可持续的。既要以安全促发展，又要以发展保安全。

（二）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是第一次把济南放到了全国发展大局来谋划，黄河重大国家战略是第五大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济南作为省会城市，将形成更强的要素集聚和辐射带动能力，引领带动区域经济加快发展。

从我区来看，济莱区划调整让莱芜站上了更高更大的发展平台，省会优势资源开始集聚，省会城市副中心和黄河流域先进制造业中心的定位更加清晰，大汶河综合治理工程成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机遇叠加，优势凸显，莱芜区也将走上飞速发展的快车道。

（三）应急管理体制逐步完善

目前国家、各省市应急管理体制逐步完善，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突发公共事件应对能力显著增强。我区将围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三条主线，逐步理顺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初步形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从应急管理工作的发展趋势来看，应急管理格局由单一管理向综合管理转变，灾害应对由单灾种向多灾种转变，应急响应资源由分散管理向集约管理转变，应急工作重心由注重灾后救助向灾前预防灾后救助并重转变，在“两个坚持、三个转换”的防灾减灾救灾新理念、“全灾种、大应急”的工作新思路的指导下，“十四五”时期应急管理事业发展迎来了前所未有的重大战略机遇。

第二节 面临挑战

（一）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仍需增强

在新发展阶段，必须增强忧患意识，树立底线思维，把风险考虑的更深入一些，注重补漏洞，强弱项，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做好应对任何形式的风险挑战的准备。要从根本上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

冲击与挑战，提高抵御各类风险的能力。

（二）应急管理协作机制仍需健全

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尚处在探索、构建期，应急资源和应急力量亟需整合，专业灾害预防和应急分类处置责任边界不清，应急指挥平台的横向联动不通畅、纵向联动不快捷，难以满足“跨行业、跨层级、多灾种”应急指挥需求。各部门、各区域间“防”与“救”、“平”与“战”、“分”与“统”的协调问题亟待解决，应急责任需进一步明确。属地管理、行业监管没有真正攥指成拳，未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存在各自为战、步调不一致等问题。

（三）风险监测防控手段仍需加强

风险预防控体系不够健全，责任落实还有缺位。从业人员的风险意识较差，风险辨识能力不足，风险防控措施不够精准。风险隐患排查还存在薄弱环节，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有盲区，城市生命线工程隐患排查手段需提高，病险水库、病险桥梁、危楼险房等基础设施和电梯、油气管道、游乐场等特种设备排查有盲点。

（四）智慧应急建设存在短板

应急与交通、住建、消防等部门的数据信息尚未实现实时共享，跨区域、跨层级、跨单位的数据共享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也存在指挥信息化程度低等问题。各行业应急网络相互融合、全域覆盖、全程贯通、公专互备、韧性抗毁、统一高效的应急通信保障网络建设尚未完成。无人救援技术在综合性救援队伍和

专业救援队中的配备与应用仍不足。

（五）应对极端自然灾害能力仍需提高

近年来全球温度持续上升，极寒天气、高温热浪、洪涝干旱等极端天气的频发给人类带来了严重威胁。2021 年我国中东部出现大范围强寒潮天气，长江中下游发生雷雨大风和龙卷风等强对流天气以及河南特大暴雨，都是全球气候变暖背景下发生的。随着山东“强省会”战略的实施，莱芜区城市规模不断发展，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不断增加，如果遭遇强降雨，极易形成洪涝灾害，危及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必须加强极端天气监测预报、信息共享与发布、灾害工程防御能力建设，提高防御大灾巨灾能力，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六）应急保障能力仍需提高

消防救援队伍规模结构有待优化，人员缺口较大。消防救援站覆盖率低，市政消防水源仍有部分欠账。化工园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标准不高。救援物资、装备、运输工具储备不足、调运不畅，大型油气储罐灭火、大功率快速排水、大直径钻孔、救援机器人等先进适用装备缺乏，难以满足应急处置工作需要。极端条件下道路、通信等设施的紧急抢通能力、紧急救援能力和航空救援能力有待加强。应急响应速度和平战转换效率都需改善，重大突发事件精准处置能力有待提高。应急物资采购、分配、管理、储备和资金使用等环节尚未建立集中统一、高效的工作运转机制。

（七）基层应急力量仍然薄弱

机构改革后的应急管理部门职能大幅增加，基层应急管理人员和物资却未同步加强。基层安全监管执法、消防救援、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等方面专业人员少，应急装备物资不足，备用衔接不够顺畅，基层应急力量严重不足。村、社区应急管理组织力不强，公众安全意识比较淡薄，自救互救能力较弱。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紧密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的部署要求，统筹发展与安全，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切实强化底线思维，全面提高防范、化解和应对重大安全风险的能力，为全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统筹发展与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切实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加强应急救

援人员的安全防护。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莱芜，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防范和化解影响现代化进程的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风险，筑牢安全屏障。

（二）坚持党委领导，完善体系建设

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应急治理格局，进一步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应急管理体系。

（三）坚持预防为主，加强防救结合

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健全完善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体制机制。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预防与应急相结合的原则，加强预防、预测、预警和预报工作，加强常态下的风险评估、物资储备、队伍建设、完善装备、预案演练等工作。

（四）坚持快速反应，促进协同应对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区域合作和部门合作，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功能齐全、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管理快速应对机制。

（五）坚持创新驱动，强化科技支撑

加快应急管理科技自主创新，强化应急管理装备技术支撑，加强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大应急管理人才培养力度，提高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

（六）坚持依法管理，推动社会共治

健全突发事件应对体系，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坚持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坚持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实施应急举措，推动在重大突发事件中的法治政府建设。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基本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基本建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能力体系，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形势稳定向好，生产安全事故总量进一步下降，死亡事故得到有效遏制，全社会防范、应对、处置灾害事故的能力明显提升。

风险防控目标（到 2025 年）	
自然灾害领域	1. 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区生产总值比例控制在 1%以内； 2.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灾死亡率控制在 1 以内； 3. 森林火灾年均受害率控制在 0.45‰以内。
事故灾难领域	4. 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控制在 0.01 以内； 5.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控制在 1.35 以内； 6. 年度 10 万人口火灾死亡率低于 0.25。
能力保障目标（到 2025 年）	
应急指挥能力	1. 现代化应急指挥平台体系初步建成，提供 7x24 小时的应急指挥保障； 2. 基本实现移动指挥平台标准化建设； 3. 应急管理专家咨询决策作用充分发挥。

监测预警能力	4. 形成较为完善的风险调查评估制度和标准体系； 5. 建设全区自然灾害风险一张图； 6. 加强分区预警能力建设，实现检测预警信息精准发布； 7. 开展城市基础设施综合风险评估和应急能力评查，提高防灾抗灾能力。
物资保障能力	8. 形成较为完善的应急和防御物资管理体制机制和储备体系； 9. 区级救灾物资储备满足不低于 0.5 万人紧急转移安置需要； 10. 优化区级粮食储备体系，按照上级要求进行储备； 11. 莱芜区主城区建立不低于 15 天市场供应量的成品粮（含小包装）储备； 12. 十二小时内保障受灾人员得到初步救助，二十四小时内保障受灾人员得到基本生活救助。
应急力量保障能力	13. 森林火灾 24 小时扑灭率达到 95% 以上； 14. 消防救援力量与城市人口万人配比率达到 0.4‰； 15. 区域应急救援中心一专多能进一步增强； 16. 重点行业领域专业救援力量实现全覆盖； 17. 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健康有序发展。
运输保障能力	18. 基本形成应急运输保障网络一张图； 19. 阻断道路抢险抢通能力明显增强； 20. 应急调运机制健全完善，应急“绿色通道”畅通； 21. 探索建立航空应急保障体系。
通信保障能力	22. 建成安全高效畅通的应急通信网络，公专网融合率 100%； 23. 实现行政村以上公网覆盖率 100%、天通卫星终端配置率 100%； 24. 公网通信中断 24 小时内应急抢通率 100%。

基层基础能力	25. 应急预案体系趋于完善，应急演练实战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26. 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示范带动作用明显增强； 27. 基层网格化管理更加完善，应急管理末梢反应灵敏高效； 28. 建设一批功能完善的应急实训基地和科普教育场馆； 29. 社会公众应急意识和防范能力显著提高，在校学生普及率达到100%。
避难场所支撑能力	30. 应急避难场所规划体系、建设和管理的标准规范体系进一步完善； 31.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满足应急需求，功能完备、设施齐全、运行规范； 32. 城区常住人口人均有效避难场所面积不低于 2.5 平方米。

第四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完善健全应急管理组织体系

为贯彻新发展理念，适应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需要，深化“大应急”管理体制，完善区委、区政府领导下的综合应急指挥机构。健全应急管理机制，强化应急管理协同机制，建立权威高效的指挥调度机制和应急专家委员会制度。严格落实政府监管责任和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健全应急管理责任制度。

（一）优化应急管理体制

1. 深化“大应急”管理体制。加快完善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明确区直各部门应急管理职责，强化统筹协调，深度融合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和防灾减灾三条主线，充分发挥区安委会对安全生产工

作的领导和综合协调作用。组建各级应急管理组织协调和指挥机构，统筹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工作。加强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科学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加强党的领导，明确重特大突发事件应对区委、区政府参与机制，提升应对大灾巨灾能力。

2. 完善应急指挥平台体系。构建区委、区政府领导下的综合性应急指挥机构统领，各级、各部门紧密配合，统一指挥、分类处置和专家支撑协调一致、有效衔接的应急指挥体系。指挥机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按照优化协同高效要求，进一步强化应急统一指挥体系，增强协同联动，创新应急管理机制。事故灾难发生后，快速成立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指定现场指挥部总指挥，实行总指挥负责制。参加应急救援的单位和个人服从现场指挥部的统一指挥。

3. 加强应急管理法治建设。强化法治思维，全面推进应急管理的依法治理、依法行政，做到严格、公正、规范、文明执法，促进应急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建设。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加快整合监管执法职责，加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推进统一执法、联合执法。健全区、镇（办）监管执法体系，加快执法重心下移。推动执法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推进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加快形成依法而治的工作格局。加强应急管理法治宣传，促进社会知法守法护法。

（二）完善应急管理机制

1. 强化应急管理协同机制。充分发挥区应急指挥机构领导下的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抗震救灾等各专项指挥部的作用，做到统一规划、资源统筹，促进责任共担、信息共享，协同推进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协同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构建起上下贯通、条块结合、军地协作、市区衔接、区域协作的应急管理协同机制。

2. 建立健全专项指挥部工作机制。在区应急指挥机构统一领导下，各专项指挥部平时负责组织、督促开展对应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范、监管、防治等日常工作，做好应急预防和应急准备工作。突发事件发生后，相关专项指挥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协调成员单位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3. 构建应急救援联调联战机制。建立完善应急指挥机构工作流程和权威高效的指挥调度机制。坚持“实战导向、属地为主、协同应对”原则，整合政府、企业、社会 and 专家等多元应急救援力量。进一步明确区应急管理部门和区消防救援大队的职责，优化现场指挥处置流程，快速搭建联调联战指挥平台，推进信息共建共享，强化平时联勤备勤和战时应急联动，健全“互补共享、通联一体”机制。

4. 优化应急管理决策咨询机制。建立完善应急专家委员会制度，分行业分领域建立专家库，组建专家咨询委员会，设立首席专家，为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的应急处置与决策指挥提供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持。

（三）健全应急管理责任制度

1. 严格落实政府监管责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

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制定应急管理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划分责任边界，厘清部门职责，落实部门分工，理顺上下关系，明确统分关系，落实防救责任，做好平战结合，层层压实风险防控、会商研判、监测预警、分级响应、协调联动、信息管控、物资保障、调查评估等应急管理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协调机制，支持、督促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及时协调、解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合理区分综合监管和行业监管部门之间的职责边界，消除职责划分盲区，化解多头管理、交叉管理等问题。建立新产业、新业态监管职责动态调整机制，及时界定行业主管部门，填补各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职责空白。

2. 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深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推动企业建立从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到一线岗位员工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内生机制。建立健全企业安全风险上报制度，健全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安全责任追溯制度，持续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深化落实安全诚信、安全承诺、舆论监督等措施，不断健全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制度。完善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制度，健全安全生产“黑名单”责任追究制度，建立事故损失评估和认定机制。发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事故预防作用，加快建立保险机构和专业服务机构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

第二节 完善构建风险防范化解体系

落实安全发展理念，突出预防为主、关口前移，强化源头治理，落实和推广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构建风险防范化解体系。开展风险调查与评估，建立风险分级管控体系、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风险监测预警体系，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实现从被动应急到主动预防的根本性转变。

（一）强化风险防治基础工作

1. 开展风险普查、评估与论证。开展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风险普查，建设风险基础数据库，实现信息共享。摸清风险底数，全面获取灾害的致灾信息、重要承灾体信息、历史灾害信息和重点隐患情况，分析其特点和发生机理，了解不同主体、不同区域的承灾能力，掌握防灾减灾现状，为后续风险评估、论证和风险防治提供基准依据。各主管部门结合行业特点，建立健全分类风险评估指标体系与评估方法，完善风险论证机制，明确风险级别划分。各部门、各单位结合风险普查结果，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领域进行风险评估与论证，确定风险管控措施和应急准备。

2. 绘制风险“一张图”。以应急指挥平台为依托，将风险调查和风险评估与论证的成果加以汇总集成，建立共享机制。明确全区水旱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火灾等灾害风险存在的区域、时段、等级。利用市级平台（或开发区级平台）、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强化城区运行风险研判，绘制“红橙黄蓝”四色等级安全风险空间分布图，实现全区灾害风险“一图展示”“一点即现”，支持平

时常态监控、战时应急指挥。同时，积极推进区级信息平台建设。按照职责分工，依据不同区域风险特点和类型，充分利用市级资源组织编制有关自然灾害类和事故灾难类风险地图，标注避险转移路线、消防设施、医疗设施、应急避难场所和安置点等信息，方便公众知晓和掌握。

3. 加快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推进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和安全标准化一体化建设，落实各级各类主体风险分级管控、风险动态监控、巡查和防治主体责任。依据风险评估结果，有针对性地制定应急预案，完善风险防范的各种应急措施。结合网格化管理，加快基础数据库建设，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完善监督评价机制，强化安全监管执法，落实隐患排查治理主体责任，推进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二）提升风险动态监测能力

1. 完善预警信息网络体系。利用网络、电视、微信、微博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以网格化管理为依托，强化多元主体对风险动态监测和及时上报的主体责任。加强基层政府和农村（社区）风险识别和风险信息公开，便于社会公众根据政府发布的监测预警信息，及时了解自身周边风险状况，做好心理及物资准备。

2. 优化风险动态监测站点布局。重点加强对地质、地震、森林火灾、洪涝等重点灾害的敏感区、多发区、易发区的监测站网建设，提高极端天气的监测预警能力。加快安全生产

信息库和重大危险源数据库建设，推动重点工矿商贸企业建立和完善安全生产动态监控、预警预报体系。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客流量监测，强化水、电、气、热、交通等城市生命线运行数据监测，提升城市运行风险预警能力。

3. 建立健全预警发布制度体系。建立完善全区突发事件预警工作综合管理制度、监督评价制度和预警机制。建立健全本地区突发事件预警发布制度体系，提升预警监测能力。逐步完善各类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的统一审核、调整和发布制度。利用市级预警信息发布、传输、播报“一键式”平台或开发自有平台，拓宽预警信息发布渠道，提升预警信息精准发布能力。

（三）深化安全专项整治

建立健全企业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开展经常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全面精准排查治理安全隐患。健全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督办制度，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全程督办。完善安全生产隐患举报奖励制度，拓展安全生产隐患举报渠道。强化安全生产执法检查，积极推进安全生产分级分类执法。

1. 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提升危险化学品源头防控能力，提升全链条监管能力。加强生产、储存、装卸、运输、使用、废弃环节监管，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有序推进“工业互联网+危化安全生产”试点建设，引导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危险化学品企业监管，加快企业信息化应用和企业自动化控制改造。夯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提升政府监管效能。

2. 矿山安全整治。强化源头治理，严格落实办矿标准。狠抓地下矿山“通风防火、提升运输、防治水、采空区充填”四个关键环节安全管理。持续整治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重大灾害治理措施不落实、蓄意违规突破法律法规底线等行为。推进安全智慧矿山建设，推进双重预防体系与安全生产标准化一体化运行。

3.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整治。加强对民用爆炸物品运输、存储、经营、使用等全过程全链条的安全监管。健全安全管理机构，明确民爆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同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加强对民用爆破物品从业单位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监督检查力度。依法严厉查处民用爆炸物品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安全投入，加强安全培训。严格从业人员资质审查、考核发证。

4. 消防安全整治。开展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全面提升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石油化工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能力。提高全区消防救援站的覆盖率，补齐消防水源的欠账。加强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充电场所的建设和管理，减少充电不规范带来的火灾隐患。整治老旧场所及新材料新业态等突出火灾风险，打牢乡村地区火灾防控基础。

5. 道路运输安全整治。严格客货车准入关口，开展隐患车辆专项整治。强化市场准入管理，加快淘汰隐患问题车辆。严查突出交通违法，落实车辆动态监控主体责任。加强公路、公交等场站和线路自身及周边安全风险管控。

6. 建筑施工事故风险。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完善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严格施工安全监管执法，提升施工安全治理能力。减少物体打击、高处坠落等生产安全事故的风险。

7. 特种设备安全整治。夯实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基础，推动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持续开展针对性隐患排查治理，构建特种设备多元共治格局。加强对电梯、大型游乐设施、索道等特种设备的监督管理。

8. 钢铁冶金安全整治。加大安全投入，不断提升企业的设备、设施、工艺流程的安全，加强职工教育培训，提升职工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加速推进“自动化减人、机械化换人、智能化无人”建设，提升企业本质安全。

9. 城市安全整治。强化城市建设安全，补齐城市建设存在的短板和不足。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推进智慧韧性城市管理系统建设，搭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深化城市建设安全治理，完善城乡房屋安全保障措施，强化建设全过程监管。加强将建筑物改建改用于酒店、饭店、学校、体育馆、医院等人员聚集场所的安全隐患排查力度。

10. 农村防一氧化碳中毒宣传、整治。指导镇街加强宣传引导，提高农村居民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督促基层逐步推广安装一氧化碳报警装置，提升群众预防能力。

（四）加强自然灾害防治

1. 强化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实施灾害风险清单式管理，全面推进地质、气象、旱涝、地震、森林火灾等灾害风

险防治机制建设，落实各级各部门风险管控主体责任。大力推进监测预警信息化建设，强化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重大风险早期精准识别、灾害风险评估和综合研判。

2. 提升自然灾害防御能力和恢复重建韧性。完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提升工程防御标准，加快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建设。大力推进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和城市建成区地下空间设施防洪工程、公路交通安全设施防护能力建设、森林防灭火应急处置能力建设，提高城乡基础设施抗灾能力。健全恢复重建工作机制，开展灾害损失评估、次生衍生灾害隐患排查及危险性评估、住房及建筑物受损鉴定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健全灾情核查评估、救灾物资应急保障联动等机制。

第三节 完善应急管理保障体系

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发挥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在突发事件处置中的基础作用。完善应急物资保障制度，提高应急物资保障能力和水平。优化储备布局与调配运输的衔接，建立上下贯通、统一运作的应急物资调配运输快速反应机制。

（一）强化应急预案体系

1. 完善应急预案编修体系。修订《济南市莱芜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适应新阶段应急管理的需求。健全行业部门协同机制，建立健全应急预案动态编修机制。修订完善安全生产、防汛抗旱、地震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等专项预案。优化预案备案审查机制，加强基层预案体系建设，提升

部门预案对总体和专项预案的落实与支撑。强化属地管理，完善辖区总体和专项应急预案，提高响应效率。推动街道、社区、企事业单位、人员密集场所编制基层应急预案。大型活动主办、承办单位要加强风险评估和预案编制，做好与属地政府应急预案的衔接。

2. 推进预案流程再造。全面梳理应急预案中应急响应、应急救援、应急保障等运行关键环节，厘清多元主体互动关系和链接端口，结合“智慧应急”建设，深化流程再造，打通运行梗阻、整合碎片流程，在更大范围内推广“一张纸”预案。

3. 构建常态化预案演练机制。建立健全应急演练的常态化制度、无脚本测试制度、绩效评估制度、动态改进制度，加强演练设计、研究与评估，解决应急演练的“程式化”“表演化”“为演练而演练”等问题，提升应急预案的适应性和实战性。

（二）完善应急物资管理体系

1. 强化应急物资统一管理。构建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应急管理部门统筹协调、统分结合、采储结合、平战结合、反应迅速、保障有力的应急物资管理体制。依托区应急指挥平台，强化对分散在区有关部门（单位）的应急物资的统一规划、管理、调度。

2. 健全应急物资管理制度。制定莱芜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制度，规范应急物资储备管理的职责分工、采购储备、仓储管理、调拨运输、分发使用，明确工作规程，完善响应程

序，落实应急物资回收报废等各项制度。

（三）提升应急物资调配能力

1. 健全分级响应协同保障机制。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发生后，各级应首先动用本级应急物资储备。在本级储备难以保障时，可向上一级提出应急物资调用申请。区级应急指挥部统筹全区应急物资的调配调用，建立协同保障机制。发生重大突发事件，可向市、省级申请调拨应急物资。

2. 建立高效调配运输保障机制。优化储备布局与调配运输的衔接，建立上下贯通、统一运作的应急物资调配运输快速反应机制。构建立体化应急运输网络，依托各类交通设施，建立应急人员和应急物资优先通道、快速通关机制，提高应急运输和物流配送效率。建立应急运输紧急调用补偿机制，探索与物流企业开展合作，提高应急物资分发和配送能力。

3. 提升智能调配技术保障水平。依托市应急物资管理信息化平台，完善区级应急物资信息资源库、应急物资管理系统、应急物资调配系统“一库两系统”总体架构，逐步实现机构、人员、设施、物资、装备的全方位数字化管理，推动调配智能化。建立数据共享机制，实现各类各级应急物资储备与调配的信息集成和动态更新，为日常管理和灾时指挥调度提供信息化支撑，形成省、市、区统一、互联互通的应急物资信息化管理。

第四节 完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

重塑应急救援力量体系，优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机制，

整合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各类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社会应急力量，坚持预防为主，适应“全灾种”救援需要，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一）加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

1. 指导建设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一专多能、一队多用、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作风过硬、本领高强的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强化区域应急救援中心的一专多能职能定位，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应急救援能力和条件得到明显提高。

2. 强化消防救援力量。消防救援力量与城市人口万人配比率达到 0.4‰，推动建立实战牵引的执勤训练模式，构建消防救援队伍整合的建设机制，协同推进消防救援队伍由单纯的防火灭火向实施综合应急救援转变。

（二）协同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1. 整合各类应急救援队伍。依托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力量，采用共建、合作、共享等方式，整合政府和企业专职消防、森林防灭火、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各类专业救援队伍，明确区域性各专业救援队伍职责，实现重点行业领域专业救援力量全覆盖。将民兵预备役、国防动员应急保障力量等专业应急队伍纳入应急救援体系，逐步实现联建共用，担负起重特大灾害事故的抢险救援任务。

2. 优化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保障。健全应急救援队伍相互支援与联动网络，提升特殊环境和恶劣条件下的生命搜救等事故灾害应急抢险救援能力。建立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保障机

制，加强应急救援队伍专业化、系统化培训，实现各级各类应急救援力量联训联演、联勤联动的常态化。制定应急救援队伍相关规范、标准。完善政府对应急救援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给予医疗救助、抚恤慰问制度。配备足够的防护装备和器材，提高抢险救援和安全防护能力，减少应急救援人员的人身伤害风险。

（三）积极发展社会应急救援力量

1. 扶持社会救援力量发展。推动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健康发展，支持社会力量全方位、全过程参与应急救援，完善政府补贴与社会捐赠等扶持机制。鼓励、引导应急救援志愿者队伍向专业化、规范化发展，重点扶持具有专业能力的志愿者队伍建设。鼓励支持退役军人参与应急救援志愿者队伍的组建和救援活动。

2. 推进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推动群防群治工作开展，总结和推广基层应急救援建设的模式和经验，推广社区微型消防站和应急救援站建设，保障基层应急救援队伍的应急救援器材及装备。

第五节 提升防御风险灾害能力

（一）提升防汛抗旱应对能力

1. 全面提升防洪排涝能力。不断完善蓄滞洪区建设，开展小型水库和塘坝除险加固、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继续推进河道治理、积水点改造等工程，开展城市除涝、排水设施建设。提升城市防水排水能力，河道行洪能力，避免造成

大的城市内涝。

2. 全面提升抗旱保供水能力。积极开展水源工程建设，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灌区节水技术改造，确保大旱之年“三生”用水。

（二）推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修复

1. 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修复与保护。实施山体绿化提升、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重点河湖生态治理与修复、地下水生态脆弱区治理与修复、防汛抗旱水利工程生态化绿色化建设。

2. 加强湿地保护修复。通过植树造林、退耕还湖（河），保护水源和生物多样性。加强对湿地的管理和合理利用。

（三）加固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

1. 加强抗震加固工作。加强对地震灾害易发区的居民小区、大中小学校舍、医院、重要交通线、电力和电信网络、危化品厂房、水库大坝等进行抗震加固。

2. 不断提高抗震防灾能力。规范城乡新建住宅和公共设施安全设计，提高抗震防灾能力。高标准建设应急避难场所。

3. 强化高层建筑抗震救灾措施。不断推广建筑隔震减震技术，提升高层建筑抵御地震的能力。

（四）强化地质灾害综合治理

1. 加强对自然灾害隐患的排险除险工作。对泥石流、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工程治理和除险排危。统筹开展地质灾害避险集中安置、工程治理和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对威胁人口多、财产巨大，特别是城区、集镇人员密集

区重大地质灾害隐患，开展工程治理。

2. 落实地质灾害避让搬迁工作。对无法采用工程措施治理的，与土地整治、美丽乡村建设等有机衔接，主动避让，易地搬迁，全面落实地质灾害避让搬迁任务。

第六节 提升应急管理创新能力

（一）推动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

1. 完善应急指挥平台。完善以应急指挥中心为中枢的综合应急指挥平台系统。重点完善应急救援指挥辅助决策、灾害风险监测预警、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三大功能，逐步打造集综合协调、监督管理、监测预警、信息报告、综合研判、决策辅助、指挥调度、异地会商、跨域协同等多元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应急指挥平台。针对重大突发事件现场应急处置需要，加强现场指挥平台建设，加快推动应急指挥车、移动应急方舱、单兵系统等设备设施的建设和应用，完善应急管理现场指挥功能，实现前后方的协同应对与信息互通。

2. 强化应急通信保障。建设综合应急通信保障网络。强化统筹协调，按照建设空地一体、全域覆盖、全程贯通、公专互备、韧性抗毁、统一高效的综合应急通信保障网络的要求，对接上级应急通讯网络建设，推动各行业应急网络联动融合。建立空天地一体化通信网络，实现全地形、全空间立体覆盖连接，提供全天时、全天候、高精度的信息支撑，解决在“断路、断网、断电”的极端恶劣条件下应急救援现场融合通信问题。

（二）提升应急管理科技创新水平

1. 突出核心关键技术。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高新技术，突破灾害事故风险超前感知与普查、风险精细化评估、断链防控、智能预警、应急处置高效救援、原因调查与灾后评估能力，提高灾害事故“超前感知、智能预警、精准防控、高效救援”能力。

2. 大力支持科技研发与转化。支持专业机构积极研发面向灾害事故全过程的安全化、专业化、模块化、高效化、智能化、精准化现场监测预警装备、灾情信息采集装备、风险智能防控装备、高效精准救援装备和个人防护装备。发挥第三方技术支撑作用，面向防灾减灾救灾与应急管理重大战略需求，积极推进建设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消防救援、城市安全等领域的科技创新平台，提升应急管理科技创新保障能力。围绕应急管理实战需求，进一步完善技术成果转化及市场化的政策引导机制，推动形成高效有序的成果转化、产品化和市场化运行渠道，推进应急产业发展，保障应急管理科技成果的社会经济效益。

（三）推广无人救援技术

1. 探索无人救援技术多场景应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进并加大应急救援无人机和智能机器人等救援技术与装备在城市消防、森林消防、自然灾害救援、人员搜救等场景中的应用。通过无人机搭载多样化负载从空中总览灾害详情，及时采集有效数据，监测灾害发生进程，实时回传现场画面，为指挥中心快速掌握灾情、精准决策、高效部署救

援力量提供强大助力。

2. 健全无人救援技术应用推广机制。完善无人救援技术与应急指挥平台的联动机制。突出实战化，重点推广无人救援技术在综合性救援队伍和专业救援队伍中的配备与应用。通过政府采购、政府补贴、社会化储备方式等途径，妥善解决无人救援技术装备的购置成本和维护问题。

第七节 提升应急产业发展能力

支持优化应急产业营商环境，积极引进域外先进资本、技术、人才和产业，支持建设应急产业园区（企业），加强与高校进行应急产业、应急学科的合作，全面提升应急产业发展能力。

1. 制定应急产业发展目标。借鉴外地应急产业发展的先进经验和好模式，结合我区应急产业发展现状与实际需求，明确应急产业的发展目标与方向，引导应急产业健康发展。

2. 完善应急产业扶持政策。深化应急管理“放管服”改革措施，健全应急产业发展的市场机制，充分利用现有资金渠道，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发展应急产业。探索应急产业与保险业合作机制。探索设立小规模应急产品的产能储备专项扶持资金，支持企业尤其中小微企业创新，改善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强化政府在应急企业孵化领域的积极作用。

3. 开展多方位合作。依托市搭建应急产业多方合作平台和机制，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和产业联盟的支撑作用，优化政府、企业、行业的合作关系。以“联合开发、优势互补、成

果共享、风险共担”的紧密合作形式集聚优势创新要素和创新资源，打造企业为主体、市场为主导、政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国内一流安全产业协同创新核心平台，重点开展重点示范项目的关键技术开发、标准制定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

第八节 提升基层应急保障能力

加强区、镇（办）两级应急组织建设，整合基层应急资源，完善网格化管理，提升预防与应急能力，增强基层基础应急保障能力，实现应急管理末梢反应灵敏高效。

（一）加强基层应急组织体系建设

1. 完善基层应急组织体系。按照“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负责、条块结合、属地为主”的原则，进一步明确区、镇（办）职责定位，完善应急管理机构设置、职能和人员配置，逐步实现基层应急管理的统一规划和统筹安排。

2. 完善基层应急管理网格化体系。推进应急管理重心下移，强化属地管理和行业管理责任，依托现有基层网格化管理机制，建立健全以区、镇（办）为重点，以村（居）委会、企业、学校等为依托的基层应急管理网格，建立分工明确、层层履责的责任体系，实现灾害事故种类和地域全覆盖。强化应急管理网格与既有网格资源在队伍建设、工作机制、信息平台等方面的融合对接。

（二）提升基层预防与应急能力

1. 夯实基层风险防控基础。推进基层应急管理重心下沉，端口前移，健全分级风险防控机制，实现风险防控精准

化。健全隐患排查监管机制，推进各类风险隐患治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

2. 增强基层应急演练实效。提升基层应急预案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完善基层应急演练制度，做好基层应急演练评估工作。制定并落实年度应急演练工作计划，针对本区域、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升演练的针对性、实战性。

3. 加大基层应急培训力度。定期举办各级各类培训班、专题研讨班和进修班，培养和提升基层应急管理领导干部的分析、决策、指挥、协调、沟通等综合素质，提高基层应急管理人員的风险管理、应急处置能力。

4. 加快应急联防站建设。整合社会应急资源，按照“一分钟接警、五分钟到场、十分钟处置”建设目标，坚持“建、管、训、联、用”并重的工作原则，坚持人防、技防、物防、联防相结合工作思路，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调、区县（功能区）指挥、街道管理、社会参与”的应急联防站工作格局。形成集“安全巡查、宣传培训、应急救援”三大职能于一体的“大安全、大应急、大减灾”工作体系，创新工作方式，规范快速处置工作标准，着力提高基层应急队伍快速反应和初期处置能力，形成规模适度、管理规范基层应急“铁军”，有效打通应急管理“最后一公里”问题。

5. 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按照“政府领导、统筹规划、因地制宜、平灾结合、属地为主、分类管理”的原则，加强应急避难场所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建立健全多元投入机制，

优化应急避难场所的功能分区和设施配置，加强应急避难场所运行管理，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应急启用方案，开展多方演练，构建平战转换机制。建立应急避难场所数据库，动态共享更新，与应急管理“一张图”深度融合。

（三）增强基层应急资源支撑能力

1. 强化基层应急管理多元投入。建立健全多元投资机制，将充实保障人员力量作为工作重点，加大基层应急的设备设施、技术系统配备和物资支撑投入，夯实基层应急管理工作的人、财、物基础，保障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有人员、有经费、有预案、有装备”。

2. 优化基层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构建以基层政府储备为核心、社会力量储备为补充、家庭储备为前端、生产企业提供代储的多元化、多层次的基层应急物资储备网络。初步健全基层应急物资储备、调运及监管制度，促进应急储备物资的实时空间化更新和呈现，建立区、镇（办）两级应急物资保障上下联动机制。

第九节 提升公众安全意识与应急能力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创新途径和手段，强化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引导全民践行安全生产、安全生活方式，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推动全社会“学常识、懂应急、会避险、敢施救”，不断筑牢全民参与应急管理工作的基础。

（一）加强安全文化管理

1. 统筹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加强对安全文化建设的领导，统筹安全文化建设规划。强化安全文化建设的资源支持，建设本土化的安全文化知识库、案例库。统筹不同类型、不同层级的宣教队伍建设。积极发挥社会组织在安全文化建设中的作用，鼓励开发安全文化产品，支持安全文化产业发展。

2. 完善安全文化评价体系。将安全文化评价纳入绩效考核体系。探索建立综合性的城市安全文化建设评价标准体系，积极开展安全文化示范单位（机关、企业、社区、学校、家庭）创建活动，推动涵盖安全理念、安全制度、安全环境、安全行为在内的系统安全文化建设，促进安全发展示范区建设。

（二）强化宣传教育培训

1. 创新宣传形式。做好全国防灾减灾日、全国安全生产宣传月、消防宣传月等重点时段的科普宣传，扎实推动应急科普“五进”工作。推进融媒体建设，加强新媒体矩阵建设，加强应急舆情监测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利用新媒体、虚拟社区、移动客户端等载体，面向不同社会群体，利用科普读物、动漫、短视频等防灾避灾减灾公众教育系列产品，开展知识宣讲、案例解说、技能培训、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的宣教活动。

2. 加强安全教育与应急培训。将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加强中小学安全教育师资人员的配备和培养，鼓励中小学开办各种形式的安全教育课堂。将安全教育作为公民法制和科学常识普及、职业技能培训等的重要内容。加强对党

政领导、行业部门、村（居）负责人、网格员和单位安全负责人、安全操作员、应急队员等重点人群的应急培训。鼓励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强化对老人、儿童、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的针对性应急培训。积极挖掘现有场馆资源，新建和改扩建相结合，采取“政府+企业”模式，建设具有全区特色的安全文化教育体验基地、场馆、“场景化+情境化”的应急实训基地和科普教育场馆，推动网上科普宣教平台和应急虚拟体验馆建设。

第五章 重大工程

围绕做好“十四五”时期的重点任务，拟在应急救援指挥、自然灾害防治、风险隐患治理、信息化建设、应急管理基础建设等领域开展七项重大工程建设，发挥重大工程项目对规划实施的关键载体作用，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

第一节 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

开展全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摸清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第二节 区级应急管理指挥中心和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

依托区级智慧化平台，建设全区应急指挥信息共融共享平台，推动公安、交通、消防、森防、防汛等相关单位应急指挥中心互联互通、联调联战。建设天地一体、全域覆盖、全程贯通的应急通信网络，构建应急管理数据支撑体系，开发监督管理、监测预警、指挥救援、应急决策支持和政务服务五大类业务应用系统，建设安全可靠的运行保障体系，全面构建具有系统化、扁平化、立体化、智能化的全区应急管理信息化系统，推进应急管理能力现代化。

第三节 森林防灭火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工程

加强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开展以水灭火水源地、防火通道、林火预警监测系统、森林防火指挥中心、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建设，不断强化形势研判，加大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加强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和装备建设，全面提升森林火灾的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第四节 风险监测预警中心工程

建设风险监测预警中心，设置风险监测厅、视频会议厅、预警发布厅、决策会商室、综合保障室等，应用全区应急管理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和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开展风险全要素、全过程监测、研判与预警工作。具备风险快速识别、信息沟通与实时共享、综合风险评估、风险防控、预警信息发布、物资配置与调度等功能，为应急管理提供决策支持。

第五节 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建设工程

充分利用现有物资储备中心，进一步加大投入，完善功能划分，建设高标准区级地方应急物资储备库。同时，推进部门分类储存、采取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方式，引导企业代采、代储，不断优化应急物资的储备。积极推进应急物资储备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提升级应急物资储备库智能化管理水平。

第六节 救援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采取政府推动，市场主导，突出重点、全面覆盖的原则，引导建设服务范围广、应急响应快、处置措施强的航空救援力量。充分利用雪野航空基地的优势，建设空天一体化应急救援工程，加快救援专业队伍、航空救援基础设施、救援装备一体化建设。配合省、市建设一批直升机起降点，不断完善航空救援服务体系。

第七节 应急管理科普基地建设工程

采取政府投资或政府引导社会投资等方式，在土地、资金、政策等方面支持，建设一批面向社会公众的应急科普场馆。优化运营管理模式，积极开展应急避险、逃生自救、居家安全、防震减灾、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等科普教育，提高社会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

第六章 实施保障

为保障本规划的顺利实施，需要从组织领导、政策支持、

人才培养、资金保障、绩效评估等方面，保障高质量实现全区应急管理规划预期效果。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党委、政府对应急管理规划中工作内容的组织领导，统筹推进本规划实施。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本规划实施的协调，牵头建立工作协调机制，研究确定规划中有关重大政策、机制创新、重大事项、重大工程建设等问题。各部门和各乡镇（办）要根据本规划要求、按照职责分工，结合实际，制定规划的实施方案，相关部门规划要加强与本规划有关内容的衔接与协调，形成工作合力，确保规划任务有序推进，目标如期实现。

第二节 强化政策支持

推动莱芜应急管理高质量发展，积极发挥政策的指导、规范、激励、约束作用，针对规划中的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强化政策支持和创新。采取政府推进、财政支持等手段，借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经验，进一步推进应急管理体制机制的建设、信息共享和应急指挥部门联动机制的建设、三级网格化监管体系的建设，保障规划内容的有效实施。

第三节 加快人才培养

积极实施应急管理人才发展战略。为应急管理部门配齐配强专、兼职工作人员，探讨网格化管理融合发展来保障基

层人员的配置水平。广泛动员社会各方人才和力量参与应急管理工作，鼓励高校院所等专业人才广泛参与应急管理工作，开辟多元化引智渠道。加强应急管理工作人员的培训，为本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第四节 健全资金保障

加大应急管理科学研究、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工程建设、人才培养、技术研发、科普宣传和教育培训等方面的资金投入，对政府负责处置的突发事件以及安全生产基础设施建设、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建设、应急预案演练、宣传教育培训等所需财政经费，按照法定程序，列入年度预算。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提高应急资金管理的精细化、科学化水平。完善应急管理经费保障机制。

第五节 加强绩效评估

加强规划宣传培训，增强对规划战略性、导向性、重要性的认识，强化责任落实，加强监督评估，增强规划执行力。建立规划实施动态评估机制，跟踪督导落实，将规划的进度和完成情况列入对部门、街镇的应急管理工作的年度考核目标，确保规划各项工作任务的有效落实。